**比 价 文 件**

**项目编号： BJXX250013**

 **项目名称：新华医院微信公众号适老化改造项目**

**采购方：新华医院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

二〇二五年一月

新华医院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现就新华医院微信公众号适老化改造项目（项目编号：BJXX250013 ）进行采购，按照相关规定，本次采购的项目采用比价方式组织实施，现邀请贵单位前来报价。采购需求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新华医院微信公众号适老化改造项目

2、项目地点：新华医院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665号

3、项目最高限价：28万元

4、建设周期：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运维周期：验收后至少12个月。

**二、建设背景**

本项目建设是根据 《沪数[2023] 16号》文件 -- 【关于贯彻落实《无障碍环境提升工程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加快推进互联网信息无障碍环境建设的通知】的指导意见，聚焦老年人群体面临的“数字鸿沟”问题 ，现按国家信息无障碍改造要求，对现有新华医院公众号进行适老化改造。.

**三、建设内容**

（一） 可感知性改造开发

1、行间距（一级）：段落内文字的行距至少为1.3倍，且段落间距至少比行距大1.3倍

2、对比度（一级）：文本/文本图像呈现方式、图标等元素间的对比度至少为4.5：1（字号大于18 dp/pt 时文本及文本图像对比度至少为3：1）。

3、颜色用途（一级）：文本颜色不是作为传达信息、表明动作、提示响应等区分视觉元素的唯一手段。 例如，在用户输入密码错误的情景下，可使用文字或语音形式直接提示用户输入有误，避免仅使用颜色作为提示手段。

4、验证码（一级）：如果移动应用中存在非文本验证码 （如拼图类、选图类验证方式）等老年人不易理解的验证方式，则应提供可被不同类型感官（视觉、听觉等）接受的替代表 现形式，例如文字或语音形式，以适应老年人的使用需求。

（二） 可操作性改造开发

1、组件焦点大小（一级）：适老版界面中的主要组件可点击焦点区域尺寸不小于60× 60dp/pt，其他页面下的主要组件可点击焦点区域尺寸不小于44×44dp/pt；单独的适老版APP中首页主要组件可点击焦点区域尺寸不小于48×48dp/pt，其他页面下的主要组件可点击焦点区域尺寸不小于44×44dp/pt。

2、手势操作（一级）：在移动应用中，各组件和元素支持手势滑动遍历，应对用户进行手势导航或者操作的结果提供反馈提示；避免需3个或以上手指才能完成的复杂手势操作。

5、充足操作时间（一级）：在移动应用中，如果限时不是活动的必要部分或关键要素，且不会导致用户发生法律承诺或财务交易，则应为用户的操作留下充足时间，在用户操作完毕前界面不发生变化。

6、浮窗（一级）：在移动应用中，若内容产生新窗口（包含但不限于弹窗），应设置易于用户关闭窗口的按钮。关闭按钮只可在左上、 右上、中央底部，且最小点击响应区域不能小于44×44dp/pt/dp/pt。

（三） 可理解性改造开发

1、提示机制（一级）：在用户安装移动应用时，应为适老化设置、 老年人常用功能提供显著的引导提示。内嵌适老版界面的移动应用首页需具备显著入口，支持切换至适老版，或在首次进入时给予显著切换提示，且在“设置”中提供“长辈版”入口。 “长辈版”以统一适老化标识进行标记。具备搜索 功能的移动应用应将“长辈版”作为标准功能名，用户可通过搜索功能直达，同时设置“亲情版”、“关爱版”、“关怀版”等别名作为搜索关键字。

（四） 兼容性改造开发

1、反馈机制（一级）：在移动应用中，应建立反馈机制，保证用户的反馈建议能准确被收集及回复。

2、辅助技术（一级）：移动应用程序不应禁止或限制终端厂商已适配好的辅助设备（如读屏软件等）的接入与使用。在辅助工具开启时，移动应用内容中所有功能性组件均能正常工作： 按钮可正常访问；输入框能正常进行输入；多媒体能正常播放；在页面局部更新后，移动应用内容中新增的功能性组件也应能正常工作。

（五）安全性改造开发

1、禁止诱导类按键（一级）：移动应用程序中无诱导下载、诱导付款等诱导式按键，适老版界面、单独的适老版APP中无广告插件。

2、保障老年用户个人信息安全（一级）：移动应用程序进行个人信息处理时应遵循最小必要原则，即处理个人信息应当有明确、合理的目的，并应当限于实现处理目的的最小范围，不得进行与处理目的无关的个人信息处理，以保障老年用户个人信息安全。具体收集信息（如位置信息、 图片信息等）行为，应符合《常见类型移 动互联网应用程序必要个人信息范围规定》 《APP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最小必要评估规范》要求。

（六）其他要求

★ 供应商需提供本项目以下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

建设周期承诺函：承诺本项目建设完成，上线日为自签署合同后30天内。供应商需承诺本项目的建设系统完全具备对接现有采购方公众号所需的所有接口。供应商提供对项目内涉及功能的需求完全响应，承诺本项目需求描述如需进一步与业务部门确认的，在签约后的实施周期内一并完成。上述要求涉及的费用全部含在本次报价中。供应商需提供对本项目建设人员清单，并提供人员实施承诺函，承诺项目启动后将会有2-3位工作人员每周驻场新华医院进行项目建设直到项目完成。

**五、运维要求：**

运维期：12个月

1、服务要求：运维期间向新华医院提供至少 12 次（每个月 1 次）定期维护服务，定期维护后出具项目合同范围内相关系统的巡检报告。当系统发生故障时，经接通知，供应商工程师 30 分钟内响应，并立即到现场排除故障，直至系统运行正常。同时记录处理情况，向招标人提交《应急响应事件处理报告》。重要时刻专人值守服务。提供重要时刻的专人现场值守支持，包括客户的重大会议期间、节假日或其它用户认为可能对其业务运营产生重大影响的时刻。

2、验收要求：

项目系统涉及到的服务器、数据库系统的日常运行状况进行巡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是否有系统日志、数据库日志及应用程序日志异常；是否存在安全隐患、被攻击、中毒、中勒索挖矿等。查看数据库备份情况，并及时做出调整处理，确保系统的正常、安全、稳定的运行。

3、 服务满意度要求：

如新华医院对供应商的维护人员服务质量不满意，可直接向供应商投诉，并要求供应商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在连续 2 次服务工程师不合格情况下，投标人需更换服务工程师，直至招标人满意。

4、 数据保密要求：

维护过程，任何涉及医院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医院数据、医院特有的功能需求等，未得到医院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对任何第三方展示、举例乃至销售，否则响应方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六、知识产权承诺**

1）本项目中形成的知识产权（包含需求分析、系统设计、软件程序、核心技术、数据标准、接口规范、知识库、专有方法、模板、工具包、培训材料、专有数据、技术文档、服务模式、运作模式等，但不限于上述形式）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向采购人交付的服务已享有知识产权的，采购人在许可范围内合理使用。

2）本项目中形成的知识产权的申请权、所有权与利益（包括：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商业秘密专有权等，但不限于上述权益的申请权）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申请。

3）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侵害本项目中形成的知识产权。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或出售给同行业/同性质单位使用。若发生侵害行为，供应商则全额赔付采购人本项目成交金额以及供应商通过侵害行为获得的全部收益。

4）没有采购人明示的书面同意，供应商不能做出关于本项目或者其条款的任何新闻公告、媒体宣传或其他形式的公开披露。

5）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等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若发生侵权行为，一切法律责任、后果及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及后果，且保留追责权。

**七、保密承诺**

1）供应商承诺参与本项目的所有服务人员须严格保守与信息化项目有关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任何涉及采购人及使用单位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数据、特有的功能需求等，未得到采购人及使用单位的书面同意，不得对任何第三方展示、举例乃至销售，否则供应商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2）供应商不以实施项目为名，侵害本项目各参与单位的技术、商业秘密或者知识产权。

**八、付款条件**

（1）本项目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且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有效发票后，根据医院付款流程，向乙方支付本合同项目总金额90%的合同款。

（2）本项目剩余的合同款按实际维保期月份数/合同约定维保月份数折算，实际未维保月份不予支付。本合同运维期结束后，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有效发票后，根据医院付款流程，向乙方支付。

**九、报价要求**

（一）资信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2、“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网站查询截图。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技术标要求

1、服务方案：包括对本项目的现状情况的理解、对需求的理解、其他相关技术/管理能力匹配度、重点难点应对措施及增值服务等内容。标注“▲”“★”号的关键功能技术参数须提供相应佐证资料，否则视为未符合比价文件要求（▲参数提供产品功能页面截图证明））。

2、人员配备：包括拟配置人员组织架构与职责分配的合理性。

3、服务保障措施和服务承诺：包括服务质量保障措施、考核标准及服务承诺等

4、应急预案：针对本项目可能发生的潜在风险和突发事件的处理措施和应急预案、响应时间及针对本项目的合理化建议等。

5、近年完成或在服务的类似项目情况（如有）：提供合同或协议关键页（要点包括项目名称、签约时间、金额、项目主要内容和双方盖章页）等证明文件资料复印件

（三）经济标要求：

1、报价汇总表不得修改，如有供应商自行修改造成响应文件总价不合理，且因此导致废标，则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采购人认为，供应商在递交报价文件时，对本项目比价文件所有内容(包括技术与管理要求)、现场实际情况等均已详细研究明了，并在投标报价中已充分考虑上述因素及服务难度，保证投标报价准确无误，如有错漏概由供应商负责。

**十、报价文件格式**

参与比价单位的报价文件内容应包括以下附件内容，分别按照资信文件、技术文件、经济文件纸质文档胶装后，并需加盖公章，一式两份，将盖章扫描的投标文件刻录U盘一并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人的联系方式需在标书中提供手机号码。

（一）资信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资质文件、“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附件一）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法定代表人未到开标现场需提供。**注：授权代表需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在该公司社保缴纳证明。**）（附件三）

1. 无利害关系声明和递交比价文件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附件四）
2. 对比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附件四）

（二）技术文件（格式自拟）

（三）经济文件

1. 报价一览表（附件五）
2. 报价承诺函（附件六）
3. 其他比价文件要求的资料

**十一、评审方法**

综合本项目的特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医院的规定，维护采购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特制定本评审办法，作为选定本次采购成交人的依据。

1、本项目属于院内采购评审限额标准内的项目，按照院内比价的方式组织实施，由采购评审小组进行采购评审。

2、本比价项目在医院官网或其他公众媒体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三天。供应商进行报名并按照比价文件要求进行首轮报价，比价小组对供应商资质、信用等进行审核，存在供应商或产品资质不符、列入黑名单、供应商之间存在关联关系等情况的，该供应商视为无效报价。

3、对于首轮有效报价的供应商按照报价金额排序，由低至高选择不超过五家供应商组织现场二次报价。对于首轮有效报价的供应商放弃现场二次报价的，首轮报价视为最终报价。比价小组按照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报院内采购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4、本项目不唱标，直接谈判。谈判前，报价人如系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则须交验法定代表人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如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则必须交验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5、采购人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比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中选供应商，最终由评审小组评定。供应商在比价响应文件中，应当严格按照不低于比价文件要求的标准响应，如有低于比价文件要求的响应的事项，在现场议标环节须明确按照比价文件要求响应，签约时按照不低于比价文件要求签订，成交供应商不得提出异议。

6、比价小组与报价人进行谈判的内容，报价人除当场答复外，还应对谈判中所涉及的澄清、达成的修改或报价资料等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至比价小组。否则以上资料视为无效报价。

7、比价小组认为报价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报价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比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8、不满足比价文件“★”条款的（如有），则按照无效标的处理。

**十二、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1月20日17:00（北京时间）

每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7:00（北京时间）

2、报价文件递交地点：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665号科教楼201室

**十三、其他**

1、供应商承担其编制与递交比价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成交结果如何，供应商提交的比价资料均不予退回，采购人不对未成交供应商作任何解释。

2、比价文件的解释：本比价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采 购 人：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新华医院

联系地址：上海市控江路1665号

联 系 人：史老师

联系电话：021-25076572

邮 箱：shiying10021@xinhuamed.com.cn

 新华医院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 2025年1月

**附件一、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经营范围、服务能力；
2.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

**备注：请各供应商根据上述资格条件，提供相关的资格证明文件**（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1份、其他上述提及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各1份**。所有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姓名）系（供应商全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供应商全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贵部组织的项目编号为（项目编号）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 务：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通讯地址：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注：授权代表需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在该公司社保缴纳证明。**

**附件四：**

**表1：**

**无利害关系声明和递交比价文件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方承诺与采购人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

我方承诺与其他报价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其他利益关系。

我方承诺递交比价文件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表2：对比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诺函**

我方承诺对所递交比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 附件五、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总报价（RMB）** | **其它优惠承诺** | **备注** |
| 1 | 大写：小写： |  |  |

（1）若本表与报价格式其他部分在内容上有出入，以本表为准。

（2）上表中“总报价”为所报费用应包含整个项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报价单位在报价时必须充分考虑本项目所需要求，如果在报价中有缺项和漏项，则将被认为该项的价格已经包含在其他项中。采购人在签订合同的时候，不会对报价单位缺漏项的金额给予补偿。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样表）**

服务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招标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工作量（单位自拟） | 单价（元） | 合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合计 | 人民币 元 |

注：（1）供应商应自行编制提供投标报价明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不允许填写“免费”或“赠与”，也不得进行“零”报价，可写“已包含”，否则将被否决。

（3）报价中已含相关服务费用、维护期内的维保费用、中标服务费和相关税费。

（4）分项目明细报价合计应与总报价相等。

（5）表格可扩展。

服务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

服务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服务人员简介（自拟）**

服务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

服务方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

**附件六、报价承诺函**

我司承诺：完全理解和满足本次比价邀请文件的所有要求，并基于此做出的合理报价。

本项目报价应包含所有设备、人员及一切有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附件七、运维满意度评价表**

**运维满意度评价表**

|  |  |
| --- | --- |
| 系统名称 |  |
| 运维公司 |  |
| 运维联系人 |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当前运维周期 |  |
| *以下由用户方填写* |
| 运维指标 | 运维响应及时性得分：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解决问题及时性得分：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运维服务态度得分：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运维巡检材料得分：优质（25分）□ 良好（20分）□ 一般（15分）□ 较差（0分）□ |
| 总分：下一运维周期是否希望继续由原公司提供： 同意 □ 不同意 □ |
| 其他说明 | 服务满意度评价每年1次，由大数据中心牵头组织根据服务质量、服务响应等要求对服务商进行打分。当年第一次满意度评价低于80分，委托人将约谈供应商的项目负责人及公司负责人；第二次满意度评价低于60分，委托人有权在医院官网公布供应商满意度考核成绩。当满意度低于80分，医院有权视情况扣除相应的服务费用（按照服务周期和合同价格扣除未支付比例），并具有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按照合同约定）。 |

用户方签字： 运维方签字：

日期： 日期：